

关于中航证券鑫航月月红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触发

巨额退出及延期支付的情况的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

中航证券鑫航月月红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开放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当日委托人申请的累计净退出份额 19,591,481.86 份，当日产品总份额 106,760,650.32 份，净赎回份额占比 18.35%，净赎回份额占比超过了上一工作日计划总份额数的 10%，根据《中航证券鑫航月月红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的有关约定，触发本集合计划巨额退出。

根据合同约定“当资产管理人认为兑付资产委托人的退出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兑付资产委托人的退出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计划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资产管理人在当日接受退出比例不低于上一日计划总份额 10%的前提下，对其余退出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退出申请，应当按单个委托人申请退出份额占当日申请退出总份额的比例，确定该委托人当日受理的退出份额；未受理部分除委托人在提交退出申请时选择将当日未获受理部分予以撤销者外，延迟至下一开放日办理。转入下一开放日的退出申请不享有退出优先权，退出价格为下一个开放日的价格，以此类推，直到全部退出为止。若确因市场情况导致当年开放日结束时仍未完成全部退出的办理，则可进一步延期。”本次管理人根据资产组合状况决定部分顺延退出，本次首日顺延比例管理人指定为 45%，即单个账户赎回份额的 45%进入延期办理，对于退出延期办理的份额部分，管理人将在后续工作日逐步办理。

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已根据《合同》为产品退出做好了流动性安排，后续将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为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对委托人未能赎回部分的赎回申请进行延期办理直至巨额赎回情形消失，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

